

# 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優良學生選拔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鼓勵學生五育均衡暨適性發展，培養積極進取奮發向上的意志，激發學生榮譽心，並引發示範學習作用，以樹立優良校風。

二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9 月 1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86328 號函辦理。

三、參選資格：在學期間表現傑出（體育、技能、藝能、科學或創作、社團活動、社會或學校服務學習、敬師孝親、助人義行、其他等有具體事蹟者）之學生。且需符合以下兩點：

1. 日常表現評定達良好以上，且在校期間獎懲記錄經改過銷過後，累計未達小過（含）以上處分。

2. 凡符合上述條件之高一、高二學生才具候選資格。

四、選拔表揚方式：

- (一) 班級優良學生：高一、高二各班票選 1 名同學，並經導師簽名推薦，為班級優良學生代表，將授予學校獎狀 1 紙，並於校內公開場合表揚。
- (二) 全校優良學生：高一、高二各班選出之班級優良學生，填寫具體優良事蹟（附件）並拍攝符合具體事蹟的宣傳短片，由全體教師、學生投票選出全校最高票者共 3 名（每年級最多 2 名），將授予市府獎狀 1 紙，並於校內公開場合表揚。【曾獲推薦相關項目全市表揚者，不宜重複推薦】

五、選拔活動時程：

- (一) 3 月 16 日（一）公布優良學生選拔實施計畫。
- (二) 3 月 23 日（一）17：00 前，各班選出班級優良學生，將班級優良學生推薦表交回訓育組，並寄送電子版推薦表至 natalie@ycsh.tp.edu.tw 信箱（主旨：00 班優良學生資料，收件者：詹婉渝老師）。候選人也請於 3 月 25 日（三）12：10 至英華樓 2 樓多功能教室，穿著校服拍攝競選大頭照。
- (三) 3 月 30 日（一）公布候選人名冊。
- (四) 候選人請於 3 月 30 日（一）17：00 前，繳交 1 段「符合自我優秀事蹟」的自我推薦影片予訓育組呂采凌組長，時間以 1 分鐘為限，影片將於 4 月 1 日（三）至 4 月 7 日（二）進行宣傳，影片不得有不雅、不妥當之言行，否則將不公開播出。
- (五) 4 月 1 日（三）12：00 至 4 月 7 日（二）17：00 止，全校師生至公布網頁進行投票。  
**【投票率最高的班級（取前 3 名），全班將享有便服日一次或外食多加一次、參加投票者有機會抽中合作社禮券！】**
- (六) 3 名全校優良學生，將拍攝分享個人優良事蹟影片，由學務處公開播放。

六、競選活動規定：

- (一) 競選海報（電子）經訓育組核准後，始得公告於各社群網站，訓育組也會協助公告。
- (二) 投票資格：全校教職員工生每人 2 票，高一、高二候選人各投 1 票，不可 2 票皆投給同年級候選人。
- (三) 同票處理機制：票選結果因同票而超過三名，則同票者將以教職員票作為比序依據。
- (四) 票選期間之推薦、拉票不得影響教學活動、生活作息（如午休、掃除等）。

附件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優良學生推薦表

| 參選<br>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手機      |         | 性別      |     | 班級 | 年 班 號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|
| 類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獎 項 名 稱 | 得 獎 名 次 | 頒 發 單 位 | 頒 發 時 間 | 備 註 |    |       |
| 在<br>學<br>獲<br>獎<br>紀<br>錄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| 學<br>生<br>說<br>明<br>具<br>體<br>事<br>蹟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| 導<br>師<br>的<br>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|

導師：\_\_\_\_\_

- 請導師協助完成班級優良學生初選（需符合前列標準），並於 3月23日（一）17:00前，將推薦表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
- 班級優良學生注意事項：
  - 3月25日（三）12:10，至英華樓2樓多功能教室，穿著校服拍攝競選大頭照。
  - 3月30日（一）17:00前，繳交1段「符合自我優秀事蹟」的自我推薦影片予訓育組呂采凌組長，時間以1分鐘為限，影片將於4月1日（三）至4月7日（二）進行宣傳。（影片不得有不雅、不妥當之言行，否則將不公開播出）